

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关于举办 2024 年惠州市职业技能系列大赛 ——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会事务管理）局、消防救援大队，各有关单位：

为提高我市消防行业技术服务机构一线消防工程技术人员和消防设施操作员技能水平，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对技能人才培养引领示范作用，根据《关于做好 2024 年惠州市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惠市人社函〔2024〕40 号）通知要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联合举办 2024 年惠州市职业技能系列大赛——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承办单位：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协办单位：广东省合晟消防职业培训学校

大赛将成立 2024 年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竞赛组委

会，负责大赛活动的组织领导、筹划、协调和监督工作。成员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消防行业协会等有关负责人组成。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市消防行业协会，负责竞赛的具体实施。根据赛事安排，设立竞赛仲裁组、赛务工作组、裁判工作组、技术工作组。具体名单在竞赛组织工作方案中公布。

二、竞赛项目与等级

（一）项目：消防工程技术人员、消防设施操作员

（二）等级：高级

三、赛事安排

由竞赛承办单位根据竞赛要求，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技能竞赛活动。

四、表彰奖励

（一）每个竞赛工种按个人总成绩排名，奖励的名额及奖励金额等项目由竞赛组委会确定。

（二）由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省职业技能竞赛有关规定对竞赛成绩特别优异者授予“惠州市技术能手”称号。

（三）竞赛成绩优异的选手和团队由竞赛组委会颁发个人优胜奖、优秀组织奖，优先推荐参评消防行业先进评选活动。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李自龙，13928312304

邮箱：hzzfhyxh@163.com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新沥路 39 号双城国际南区 7 栋 2 楼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办公室。

附件：2024 年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工作方案

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 5 月 20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2024 年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 竞赛组织工作方案

根据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4 年惠州市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惠市人社函〔2024〕40 号）通知要求，为提高我市消防行业技术服务机构一线操作人员实操技能水平，促进提升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及人员的质量观、服务观，保障消防安全文明生产，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打造一支适应城市高质量建设发展需要的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队伍，举办 2024 年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竞赛。为做好竞赛相关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承办单位：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协办单位：广东省合晟消防职业培训学校

（二）竞赛组委会

主任：魏 敏 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党组成员、

副局长、二级调研员

副主任：田创明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副支队长

委员：段 伟 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科长

谢成全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防火监督科科长

朱国喜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综合指导科科长

黎荣富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会长

为加强竞赛组织领导，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组委会下设办公室、竞赛仲裁组、赛务工作组、裁判工作组和技术工作组等机构。

（三）组委会办公室

具体负责竞赛的综合协调、组织实施和日常管理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办公室（惠城区新沥路 39 号双城国际南区 7 栋 2 楼）。

主任：黎荣富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会长

副主任：张伟东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成员：李自龙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秘书长

曾武林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技术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张海芳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副秘书长

（四）竞赛仲裁组

对竞赛各环节过程进行监督，裁定争议、投诉和违纪。负责竞赛试题印刷、分装、保管、运输、分发、监考等工作。

组长：田创明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副支队长

成员：黄光永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监事长

张怀杰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党支部书记、副会长

（五）赛务工作组

负责编写竞赛组织工作方案，起草通知、公告，竞赛报名工作；组织竞赛项目赛务后勤保障等工作的具体落实与实施；协助召开竞赛技术说明会议，组织选手熟悉场地器材；宣传、颁奖和编写总结汇报材料工作等。

组 长：谢成全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防火监督科科长

副组长：蒋夏瑾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防火监督科高级工程师

李自龙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秘书长

成 员：黎泳乐 广东省合晟消防职业培训学校 校长

黄 健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办公室主任

姜 康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办公室专员

（六）裁判工作组

负责执行竞赛评判方案及相关技术文件，制定详细竞赛规则、竞赛内容、评分细则等；组织编制理论笔试命题及阅卷统分；组织实操项目竞赛评分；裁判人员遴选，培训等工作。

组 长：朱国喜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综合指导科科长

副组长：毛晓杰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综合指导科工程师

另聘请消防行业专家 9 名组成。

（五）技术工作组

负责组织制定竞赛技术工作文件，对竞赛各环节技术工作提出规范要求；组织召开竞赛技术说明会议；会同协办单位实施竞赛场地技术保障；处理竞赛过程中的突发情况等工作。

组 长：张伟东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技术
工作委员会主任

副组长：郭 旭 广东省惠衡消防职业培训学校 副校长

成 员：曾武林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技术工作委员会副
主任

黄晓昌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技术工作委员会委员

岳宏军 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 技术工作委员会委员

余国华 惠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专家成员

二、竞赛项目

竞赛分消防工程技术人员（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和消防设施操作员两个项目组

1、消防工程技术人员（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竞赛：理论笔试和实操（技术服务项目案例分析）

2、消防设施操作员竞赛：（实操比赛项目以下六个，具体竞赛规则、竞赛内容、评分细则详见《技术工作文件》）

区域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线路故障排除与维修

集中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组件故障更换与联动测试

更换消防电话系统和消防应急广播系统组件

气体灭火系统故障排除与检测

正压送风防烟系统风速测量

湿式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组件更换

（以上项目详细竞赛规则详见附件一）。

三、竞赛方式和时间安排

竞赛活动采取理论笔试进行预赛淘汰选拔，选取一定比例选手进入实操项目决赛。

具体竞赛时间另行通知。

四、竞赛地点

消防设施操作员竞赛地点：广东省合晟消防职业培训学校，地址：惠州市惠城区小金口乌石商贸广场四楼左侧。

消防工程技术人员（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竞赛实操项目地点赛前一天通知。

参赛人员按照指定时间自行到达竞赛地点，竞赛前由竞赛组委会统一组织技术说明会议宣讲竞赛规则和赛前熟悉场地、设备等。

五、竞赛奖励

1、两个竞赛项目进入决赛的选手按最终成绩高低分别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其余的优胜者颁发优胜奖，由竞赛组委会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

2、本次竞赛成绩优异的一、二等奖获得者选手，由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省职业技能竞赛有关规定授予“惠

州市技术能手”称号。

3、竞赛成绩优异的选手和团队由竞赛组委会颁发个人优胜奖、优秀组织奖，优先推荐参评消防行业先进评选活动。

六、参赛资格

1、在惠州市范围内执业的消防设施操作员、消防工程技术人员（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2、消防设施操作员须是已取得职业技能证书中级以上人员。

3、裁判团队在专家库中征集并遴选。

七、报名要求和资格审核

（一）报名要求

1、本市从事消防技术服务的企业单位从业人员均可报名参赛。

2、本市从事消防技术服务的企业单位要求组织本单位代表参赛，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和消防设施操作员均不得小于1人。

3、参赛选手必须是在我市从事相关技能工作（学习）的人员。

4、各参赛单位自行组织本单位职工技能考核，推荐优秀选手参加全市的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参赛人员需提供参赛期间意外保险证明。

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广东省技术能手”及近3年内获“惠州市技术能手”等，不能报名参赛。

（二）资格审核

1、参赛选手资格及报名资料原件初审由各选送单位负责，并在相关复印件上加盖选送单位的公章，交至组委会办公室进行复查、审核及办理相关参赛手续。

2、竞赛组委会复查、审核参赛选手的相关资料无误后，根据选手信息制作参赛证，并于报到时发给参赛选手。

3、竞赛期间参赛选手必须佩戴由竞赛组委会制发的参赛证件及身份证原件，方可具有进入比赛场地的资格。

八、报名方式

参加竞赛选手请填写《2024年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附件二)，并附上保险证明及职业技能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于6月15日前将报名表邮寄至组委会办公室。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新沥路39号双城国际南区7栋2楼惠州市消防行业协会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办公室 0752-7118119、姜康办公室专 13928328830、李自龙秘书长 13928312304。

邮箱：hzxfhyxh@163.com。

九、其他要求

1、此次竞赛各工作组要认真负责赛前准备、规程制定、资格审查，现场执裁等各项赛事工作。

2、竞赛的目的是以赛促训、以赛提能，各单位要切实提高站位，精心谋划部署，积极参赛，确保竞赛活动安全有序，圆

满精彩。

3、全体参赛选手要以争创一流的精神，积极投身竞赛，要服从命令，听从指挥，服从裁判，做到一切行动听指挥。

4、裁判人员要公平、公正，认真负责，确保比赛达到锻炼队伍、促进学习、培养人才的目的。

5、各参赛单位要积极组织人员参赛，且不得以竞赛误工为由降低损害参赛人的权益。

附件：1. 2024 年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竞赛技术工作文件

2. 惠州市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